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的特色

GEM的定位，乃為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此等公司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GEM上市公司普遍為中小型公司，在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聯交所主板買賣的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本報告載有遵照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提供的詳情，旨在提供關於DCB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的資料，本公司董事(「董事」)就此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報告所載資料在所有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且本報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宜導致當中任何陳述或本報告具誤導成分。

財務摘要

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 本集團收益約128.5百萬港元，較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六個月(「上期」)約130.3百萬港元減少約1.3%。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間溢利及其他全面收益約1.8百萬港元，較上期約3.0百萬港元減少約1.2百萬港元或39.0%。
- 期間，董事會並不建議派付中期股息。
- 本公司的每股盈利約為0.56港仙(2019年：0.92港仙)。

中期業績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提呈本集團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連同2019年同期的未經審核比較數字如下：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

	附註	截至9月30日止三個月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0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4	69,643	63,279	128,538	130,282
服務成本		(66,198)	(59,551)	(124,421)	(120,782)
毛利		3,445	3,728	4,117	9,500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或虧損淨額	5	2,819	1,026	4,138	1,076
行政開支		(2,972)	(3,567)	(6,381)	(6,859)
融資成本	6	(34)	(97)	(71)	(126)
除稅前溢利	7	3,258	1,090	1,803	3,591
所得稅開支	8	-	(160)	-	(633)
期內溢利及其他全面收益		3,258	930	1,803	2,958
每股盈利					
基本(港仙)	10	1.02	0.29	0.56	0.92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0年9月30日

	附註	2020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廠房及設備	11	514	592
使用權資產	12	3,404	1,377
		3,918	1,969
流動資產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3	32,276	14,231
合約資產	14	73,411	70,353
可收回所得稅		2,396	2,396
已抵押銀行存款	15	7,076	11,133
銀行結餘及現金		20,249	31,532
		135,408	129,645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6	8,061	10,125
合約負債	17	40,367	32,024
租賃負債	18	2,205	897
		50,633	43,046
淨流動資產		84,775	86,599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88,693	88,568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18	1,216	494
其他非流動負債		258	258
		1,474	752
淨資產		87,219	87,816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9	3,200	3,200
儲備		84,019	84,616
總權益		87,219	87,816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六個月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資本儲備 千港元	保留溢利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2019年4月1日(經審核)	3,200	48,097	10,010	35,300	96,607
期內溢利及其他全面收益	-	-	-	2,958	2,958
確認為分派的股息	-	-	-	(3,840)	(3,840)
於2019年9月30日(未經審核)	3,200	48,097	10,010	34,418	95,725
於2020年4月1日(經審核)	3,200	48,097	10,010	26,509	87,816
期內溢利及其他全面收益	-	-	-	1,803	1,803
確認為分派的股息(附註9)	-	-	-	(2,400)	(2,400)
於2020年9月30日(未經審核)	3,200	48,097	10,010	25,912	87,219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0年	2019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		
除稅前溢利：	1,803	3,591
按下列各項調整：		
融資成本	71	126
廠房及設備折舊	115	196
使用權資產折舊	1,126	1,031
出售廠房及設備虧損	-	39
利息收入	(45)	(59)
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現金流量	3,070	4,924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	(18,060)	(15,973)
合約資產(增加) 減少	(3,058)	8,653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減少	(2,064)	(6,867)
合約負債增加 (減少)	8,343	(5,757)
經營活動所用淨現金	(11,769)	(15,020)
投資活動		
已收利息	37	51
購買廠房及設備	(37)	(347)
已抵押銀行存款減少 (增加)	4,057	(5,068)
投資活動所得 (所用)淨現金	4,057	(5,364)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0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融資活動		
新造銀行貸款	-	14,000
償還借貸	-	(3,000)
償還租賃負債	(1,171)	(1,057)
已付利息	-	(77)
已付股息	(2,400)	(3,840)
融資活動(所用) 所得淨現金	(3,571)	6,02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11,283)	(14,358)
期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1,532	21,722
期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指銀行結餘及現金	20,249	7,364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2017年3月8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1961年第3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而其股份於2018年2月14日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上市。本公司註冊辦事處位於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其主要營業地點的地址為香港九龍觀塘鴻圖道63-65號鴻運工廠大廈12樓D室。董事認為,最終控股公司將為本公司的母公司Advance Goal Group Limited(「Advance Goal」)。Advance Goal為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私人公司,本公司董事鄭曾偉先生(「鄭曾偉先生」)、鄭曾富先生(「鄭曾富先生」)及廖莉莉女士(「廖莉莉女士」)為其股東。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營運附屬公司主要從事提供裝修及翻新服務。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未經本公司獨立核數師審核,惟已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並於2020年11月2日獲董事會批准刊發。

本集團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港元亦為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

2. 編製基準

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普遍接納的會計原則以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此外,財務報表包括GEM上市規則規定的適用披露。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法編製,並以港元呈列,且除另有指明外,否則所有數值均湊整至最接近千位數。

管理層編製財務報表時須作出影響會計政策應用以及收入及開支呈報金額的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該等估計有別。

3.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採納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本集團已於2020年4月1日開始的財政年度首次應用下列準則及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業務的定義

採納與本集團有關並於本期間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於本期間及過往期間的業績及財務狀況概無重大影響。

4. 收益及分部資料

分部收益及業績

本公司的執行董事(亦為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及營運附屬公司董事)獲報告有關決定資源分配及評估表現的資料。

具體而言，本集團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下的可呈報及經營分部如下：

- (i) 裝修工程 — 指新樓宇工程。
- (ii) 翻新工程 — 指涉及升級及 或改造及 或拆卸現有工程的現有樓宇工程。

下表為本集團按可呈報及經營分部劃分的收益及業績分析。

	截至下列日期止三個月					
	2020年9月30日			2019年9月30日		
	裝修工程	翻新工程	總計	裝修工程	翻新工程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分部收益	54,840	14,803	69,643	21,141	42,138	63,279
分部溢利 (虧損)	1,550	1,895	3,445	(601)	4,329	3,728
未分配收入			2,819			1,026
未分配開支			(3,006)			(3,664)
除稅前溢利			3,258			1,090

截至下列日期止六個月

	2020年9月30日			2019年9月30日		
	裝修工程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翻新工程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總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裝修工程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翻新工程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總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分部收益	90,845	37,693	128,538	44,369	85,913	130,282
分部(虧損) 溢利	(384)	4,501	4,117	1,055	8,445	9,500
未分配收入			4,138			1,076
未分配開支			(6,452)			(6,985)
除稅前溢利			1,803			3,591

由於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並非定期獲提供該等資料，故本集團並無呈列分部資產及分部負債的分析。

經營分部的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會計政策相同。分部溢利指在並無分配其他收入、行政開支及融資成本的情況下，各分部所賺取的溢利。本集團以此分類方法向本集團主要經營決策者呈報，以分配資源及評核表現。

地理資料

本集團所有收益均來自香港的營運，而本集團所有非流動資產均位於香港。

5.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或虧損淨額

	截至9月30日止三個月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0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其他收入				
銀行利息收入	28	4	37	51
諮詢費用收入	979	1,017	2,284	1,017
政府補助(附註(i))	1,810	—	1,810	—
其他利息收入	4	5	8	8
其他收益或虧損淨額				
匯兌虧損淨額	(2)	—	(1)	—
	2,819	1,026	4,138	1,076

- (i) 期內，本集團成功申請香港特區政府成立的防疫抗疫基金下的「保就業」計劃資助。政府設立該項補貼是為了向企業提供財政支援，保留可能會被遣散的僱員。根據補貼的條款，本集團於接受補貼期間不得裁員並且須把補貼全數用於支付僱員工資。

6. 融資成本

	截至9月30日止三個月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0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銀行借貸利息	-	72	-	77
租賃負債利息	34	25	71	49
	34	97	71	126

7. 除稅前溢利

	截至9月30日止三個月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0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扣除以下各項的除稅前溢利：				
董事薪酬				
袍金	54	54	108	108
薪金、津貼及其他福利	970	957	2,078	1,977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3	13	27	27
	1,037	1,024	2,213	2,112
其他勞工成本				
薪金、津貼及其他福利	6,411	7,041	13,313	14,189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231	253	470	512
	6,642	7,294	13,783	14,701
總勞工成本	7,679	8,318	15,996	16,813
減：列作服務成本的金額	(5,834)	(6,429)	(12,266)	(12,939)
列作行政開支的金額	1,845	1,889	3,730	3,874
核數師薪酬	125	125	250	250
廠房及設備折舊	58	102	115	196
使用權資產折舊	563	540	1,126	1,031
出售廠房及設備虧損	-	-	-	39

8. 所得稅開支

	截至9月30日止三個月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0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香港利得稅				
- 即期	-	160	-	633

由於本公司於期內有足夠稅項虧損與估計應課稅溢利對銷，故並無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於上期，香港利得稅撥備乃按估計應課稅溢利首2,000,000港元的8.25%及該期內其餘估計應課稅溢利的16.5%計算。

9. 股息

董事並不建議派付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無)。

本公司股東已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就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年度宣派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0.75港仙，總額為2,400,000港元，並已於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派付。

10.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盈利按下列數據計算：

	截至9月30日止三個月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0年	2019年	2020年	2019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盈利：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	3,258	930	1,803	2,958
	千股	千股	千股	千股

股份數目：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數目	320,000	320,000	320,000	320,000
----------------	----------------	---------	----------------	---------

由於並無已發行潛在普通股，故並無呈列每股攤薄盈利。

11. 廠房及設備

	傢俱及設備 千港元	裝飾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經審核				
成本				
於2019年4月1日	357	60	1,939	2,356
添置	128	237	–	365
出售	–	(60)	(696)	(756)
於2020年3月31日	485	237	1,243	1,965
折舊				
於2019年4月1日	166	21	1,322	1,509
年內撥備	116	42	238	396
出售時撥回	–	(22)	(510)	(532)
於2020年3月31日	282	41	1,050	1,373
賬面值				
於2020年3月31日	203	196	193	592
未經審核				
成本				
於2020年4月1日	485	237	1,243	1,965
添置	37	–	–	37
於2020年9月30日	522	237	1,243	2,002
折舊				
於2020年4月1日	282	41	1,050	1,373
期內撥備	59	23	33	115
於2020年9月30日	341	64	1,083	1,488
賬面值				
於2020年9月30日	181	173	160	514

12. 使用權資產

租賃物業
千港元

於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產生 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確認	2,589
於2019年4月1日之賬面值(經審核)	2,589
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年度的新租賃	892
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年度折舊撥備	(2,104)
於2020年3月31日之賬面值(經審核)	1,377
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新租賃	3,153
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折舊撥備	(1,126)
於2020年9月30日之賬面值(未經審核)	3,404

租賃物業指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租用若干辦公室及員工宿舍物業。物業之租賃經磋商為期一年至四年。

於本期間自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扣除之開支如下：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0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使用權資產折舊	1,126	1,031
租賃負債利息	71	49
短期租賃相關租金開支	-	59

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六個月之租賃現金流出總額約為1,171,000港元(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六個月：1,116,000港元)，其中無及約1,171,000港元(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六個月：59,000港元及1,057,000港元)分別計入經營活動及融資活動內。

13.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2020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	27,748	12,227
按金及預付款項	1,132	1,045
其他應收款項	3,396	95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總額	32,276	14,231

本集團於2020年9月30日的貿易應收款項結餘中有賬面值合共約27,748,000港元(2020年3月31日：12,227,000港元)的應收款項已於本報告日期逾期，鑒於信貸質素並無重大改變且根據過往經驗有關款項仍被視為可收回，故本集團尚未為該等貿易應收款項作出減值虧損撥備。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根據發票日期已逾期但未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

	2020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逾期：		
0至30日	18,507	6,907
31至60日	7,500	3,179
61至90日	—	1,993
超過90日	1,741	148
	27,748	12,227

14. 合約資產

	2020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裝修工程	46,211	36,759
翻新工程	27,200	33,594
列入流動資產	73,411	70,353

合約資產主要與本集團收取已完成而未開單工程代價的權利有關，原因為有關權利須視乎本集團的未來表現而定。當有關權利成為無條件時，合約資產將分類為貿易應收款項。

本集團合約包括於若干特定里程碑達成後於合約期間按階段付款的付款計劃。

於2020年9月30日，本公司董事認為合約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並不重大。

15. 已抵押銀行存款

銀行存款約7,076,000港元(2020年3月31日：11,133,000港元)已就本集團獲授的一般銀行融資抵押予銀行。

16.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020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款項	3,821	6,465
應計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4,240	3,660
	8,061	10,125

於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的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如下：

	2020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1至30日	580	1,574
31至60日	16	1,028
61至90日	-	359
超過90日	3,225	3,504
	3,821	6,465

17. 合約負債

	2020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裝修工程	31,043	21,152
翻新工程	9,324	10,872
列入流動負債	40,367	32,024

18. 租賃負債

	2020年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0年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應付租賃負債：		
一年內	2,205	897
超過一年但兩年以內	1,216	494
	3,421	1,391
減：流動負債內須於十二個月內償還之款項	2,205	897
非流動負債內須於十二個月後償還之款項	1,216	494

19. 股本

	2020年9月30日		2020年3月31日	
	股份數目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股份數目 (經審核)	千港元 (經審核)
法定：				
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10,000,000,000	100,000	10,000,000,000	1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320,000,000	3,200	320,000,000	3,200

20. 履約保證及或然負債

由本集團承接的建築合約的若干客戶要求集團實體以履約保證的形式就進行合約工程發出擔保。於報告期末，本集團的未償還履約保證如下：

	2020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由銀行發出	31,124	31,475

21. 報告期後事項

自2020年初以來，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2019冠狀病毒病爆發」)在中國及其他國家和地區蔓延擴散，在一定程度上影響了本集團的商業及經濟活動。截至本報告日期，上述各項的整體財務影響無法可靠估計。本集團將密切關注2019冠狀病毒病爆發的發展態勢，並繼續評估其對市場以及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所帶來的影響。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及展望

本集團主要於香港從事為私營界別的客戶提供裝修及翻新服務。本集團的客戶包括：(i)地產發展商，部份(或其控股公司)於聯交所上市；(ii)裝修及翻項目的總承建商或直接承建商；及(iii)物業擁有人或租戶。

本集團的裝修及翻新服務主要包括為私營界別不同處所類型(包括香港住宅公寓及寓所、示範單位、會所、銷售處、住宅及商業樓宇的公共空間、辦公室、商場及商店)提供室內裝修及翻新服務。

作為工程的項目管理者及主要協調人，本集團負責項目的整體執行，包括但不限於，在服務開始直至交付竣工證書過程中的規劃、協調、監控及監管項目，以及保養期間內的後續缺陷修正。

期間，本集團獲授共兩項(上期：三項)項目，各合約金額均超過10百萬港元，當中包括一項裝修項目及一項翻新項目(上期：一項裝修項目及兩項翻新項目)，合約總金額約為118.1百萬港元(上期：70.4百萬港元)，期內貢獻收益約7.0百萬港元(上期：29.7百萬港元)。

展望未來，本集團將繼續專注於開發大型高端裝修及翻新工程市場。

財務回顧

收益

本集團的收益主要來自向客戶提供裝修及翻新服務。

下表按營運分部載列我們截至2020年及2019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收益：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0年		2019年	
	千港元	%	千港元	%
裝修工程	90,845	70.7	44,369	34.1
翻新工程	37,693	29.3	85,913	65.9
	128,538	100.0	130,282	100.0

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收益約為128.5百萬港元，相當於較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收益約130.3百萬港元減少約1.3%。期間，裝修工程的收益約為90.8百萬港元，較上期約44.4百萬港元增加約104.7%。此增幅乃主要由於位於深水灣、東半山及渣甸山的三個大型裝修項目所貢獻的收益所致，期內該等項目貢獻收益總額約59.8百萬港元。

期間，翻新工程的收益約為37.7百萬港元，較上期約85.9百萬港元減少約56.1%。此減幅乃主要由於位於深水灣及山頂的若干大型項目絕大部分於上個財政年度進行，因此該等大型項目貢獻的收益總額由上期約72.5百萬港元減少至期內約13.0百萬港元。

服務成本及毛利

本集團的服務成本由上期約120.8百萬港元增加至期間約124.4百萬港元，相當於增加約3.0%。該增幅主要由於期內分包商成本增加。

下表按營運分部載列我們截至2020年及2019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毛利及毛利率：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0年		2019年	
	毛利 (虧損)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千港元	%	千港元	%
裝修工程	(384)	-0.4	1,055	2.4
翻新工程	4,501	11.9	8,445	9.8
	4,117	3.2	9,500	7.3

整體毛利由上期約9.5百萬港元減少約5.4百萬港元或56.7%至期間約4.1百萬港元，主要由於期內收益減少(如上文所述)及期間若干大型裝修項目成本超支。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或虧損淨額

本集團的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或虧損淨額由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約1.1百萬港元增加約3.0百萬港元至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約4.1百萬港元。該增幅乃主要由於期內政府補助增加約1.8百萬港元及諮詢費用收入因就中國一項翻新項目向一間中國發展商提供諮詢服務而增加約1.3百萬港元。

行政開支

截至2020年及2019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行政開支分別約為6.4百萬港元及約6.9百萬港元，相當於減少約7.0%，主要乃由於勞工成本及差旅費分別減少約0.3百萬港元及0.2百萬港元。

融資成本

截至2020年及2019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融資成本分別約為71,000港元及126,000港元，減少約43.7%。該減少主要由於期內銀行借款利息減少。

所得稅開支

截至2020年及2019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所得稅開支分別為零及約633,000港元，已根據香港現行稅務條例作出撥備。

期間溢利及其他全面收益

由於上述原因，本集團期間溢利及其他全面收益約為1.8百萬港元，而上期溢利及其他全面收益約為3.0百萬港元，相當於減少約39.1%。

股息

董事不建議派付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無)。

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0.75港仙，合共2,400,000港元，已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獲本公司股東批准並於期內派付。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2020年9月30日，本集團的銀行結餘及現金約為20.2百萬港元(2020年3月31日：約31.5百萬港元)。本集團擬以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為其未來營運及資本開支提供資金。本集團現金的主要用途一直為及預期將繼續為經營成本及資本開支。於2020年9月30日，本集團的銀行結餘及現金以港元持有，惟合共約447,000港元的小額款項以外幣(包括人民幣及美元)持有。

借貸融資

於2020年9月30日，本集團已經自銀行獲得信貸融資最多約81.9百萬港元(2020年3月31日：73.4百萬港元)，當中包括但不限於循環貸款、透支及銀行擔保。於2020年9月30日概無尚未償還的銀行借貸(2020年3月31日：無)。於2020年9月30日，以本集團客戶為受益人的履約保證項下擔保總額為約31.1百萬港元(2020年3月31日：31.5百萬港元)。

資本負債比率

本集團於2020年9月30日並無借款，因此於期末概無適用資產負債比率(2020年3月31日：無)。

資本架構

於2020年9月30日及2020年3月31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為3,200,000港元，而其已發行普通股股份數目為32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

外匯風險及庫務政策

本集團的核心業務經營位於香港，而其資產主要位於香港。因此，本集團並無面臨重大外匯風險，乃由於其大部分業務交易均以港元(即本集團功能貨幣)計值，而於2020年9月30日以外幣計值的金融資產餘額僅為微不足道。

本集團並無外幣對沖政策。本集團將繼續監察其外匯風險，並將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幣風險。

本集團在制定庫務政策方面採取審慎的財務管理策略，從而於整個期間維持穩健的流動資金狀況。本集團持續對其客戶進行信貸評估及財務狀況評估，務求降低信貸風險。為管理流動資金風險，董事會密切監察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狀況，以確保本集團資產、負債及其他承擔的流動資金架構可滿足其不時的資金需要。

資產抵押

於2020年9月30日，本集團金額約7.1百萬港元(2020年3月31日：11.1百萬港元)的銀行存款已抵押，以取得授予本集團的銀行融資。

或然負債

於2020年9月30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2020年3月31日：無)。

資本承擔

於2020年9月30日，本集團並無任何資本承擔(2020年3月31日：無)。

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於2020年9月30日，本集團並無任何其他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計劃。

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任何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20年9月30日，本集團合共有66名僱員(2020年3月31日：67名僱員)。期間，總勞工成本約為16.0百萬港元，而上期則約為16.8百萬港元。本集團向其僱員提供的薪酬待遇包括基本薪金、花紅及強積金。薪酬乃參考市場條款及個別僱員的表現、資歷及經驗而釐定。本集團根據各僱員的表現對加薪、花紅及晉升進行年度審閱。

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守則乃按GEM上市規則附錄15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原則訂立。本公司致力確保高質素的董事會及透明度，並會向股東負責。期間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適用守則條文。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準則

本公司已採納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準則，其條款的嚴格程度不遜於GEM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載的交易必守標準。經本公司作出特定查詢後，所有董事確認其於期間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整段期間內一直遵守本公司採納的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準則及交易必守標準。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或淡倉

於2020年9月30日，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i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於該條所述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或(iii)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普通股及相關股份中的好倉

姓名	身份 權益性質	股份權益	股權概約 百分比
鄭曾偉先生	受控制法團權益 ^(附註1)	214,400,000	67%
鄭曾富先生	受控制法團權益 ^(附註1) 配偶權益 ^(附註2)	214,400,000	67%
廖莉莉女士	受控制法團權益 ^(附註1) 配偶權益 ^(附註2)	214,400,000	67%

附註：

1. 鄭曾偉先生、鄭曾富先生及廖莉莉女士分別合法並實益擁有Advance Goal Group Limited (「Advance Goal」)全部已發行股本的55.0%、35.0%及10.0%。鄭曾偉先生、鄭曾富先生及廖莉莉女士為一致行動人士。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鄭曾偉先生、鄭曾富先生及廖莉莉女士均被視為於Advance Goal持有的214,400,000股股份中共同擁有權益。
2. 鄭曾富先生及廖莉莉女士各為彼此的配偶。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鄭曾富先生被視為於廖莉莉女士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反之亦然。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0年9月30日，概無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登記擁有(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i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於該條所述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或(iii)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權益及淡倉

就董事所知，於2020年9月30日，除擁有上文「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或淡倉」一段所披露權益或淡倉的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外，下列人士於本公司的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向本公司披露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的登記冊所記錄的權益或淡倉，且預期直接或間接於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中擁有5%或以上權益者載列如下：

於本公司普通股及相關股份中的好倉

姓名 名稱	身份 權益性質	股份權益	股權概約 百分比
Advance Goal ^(附註1)	實益擁有人	214,400,000	67%
周小山女士 ^(附註2)	配偶權益	214,400,000	67%
Active Achievor Limited (「Active Achievor」)	實益擁有人	19,200,000	6%
鄭蕪窰女士 ^(附註3)	受控制法團權益	19,200,000	6%

附註：

1. 此等股份已於上文「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 或淡倉」一節中披露。
2. 周小山女士為鄭曾偉先生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周小山女士被視為為鄭曾偉先生透過 Advance Goal擁有的214,4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3. Active Achievor由鄭菲霽女士全資擁有。因此，鄭菲霽女士被視為為Active Achievor持有的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2020年9月30日，董事並不知悉有任何其他人士(上文「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一段所披露的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或被視作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向本公司披露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的登記冊所記錄的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於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中擁有5%或以上的權益。

董事收購證券或債券證之權利

除上文「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 或淡倉」一節所披露者外，於期間任何時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參與訂立任何安排，使得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定義見GEM上市規則)擁有任何權利認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證券或藉購入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份或債權證而獲取利益。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競爭權益

期間，本公司董事或控股股東或主要股東(定義見GEM上市規則)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定義見GEM上市規則)概無被視為於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及或致令或可能致令與本集團有任何其他利益衝突的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而須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1.04條予以披露。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已有條件採納其股東於2018年1月19日通過書面決議案批准並於2018年2月14日成為無條件的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的條款乃遵照GEM上市規則第23章的條文制定。

購股權計劃自2018年2月14日起有效及生效，為期十年，期後將不會進一步授出或提呈購股權。

於2020年9月30日，概無尚未行使、授出、註銷、行使或失效的購股權。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即本公司註冊成立所在的司法權區)法例並無載列有關優先購買權的條文，要求本公司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發售新股份。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2018年1月19日成立審核委員會(「委員會」)，並遵照GEM上市規則第5.28條及企業管治守則以書面形式訂明職權範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就任命及罷免外部核數師向董事會提供推薦意見；審閱財務報表及就財務申報提供重要意見；及監督本公司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程序。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張國強先生(委員會主席)、翟志文先生及朱偉華先生。本集團於期間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由委員會審閱，而委員會認為有關業績乃遵循適用會計準則、GEM上市規則及法定要求而編製，並已作出充分披露。

承董事會命
DCB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鄭曾富

香港，2020年11月2日

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鄭曾偉先生、鄭曾富先生及廖莉莉女士；而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張國強先生、翟志文先生及朱偉華先生。